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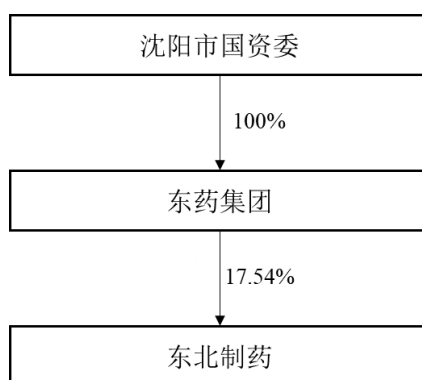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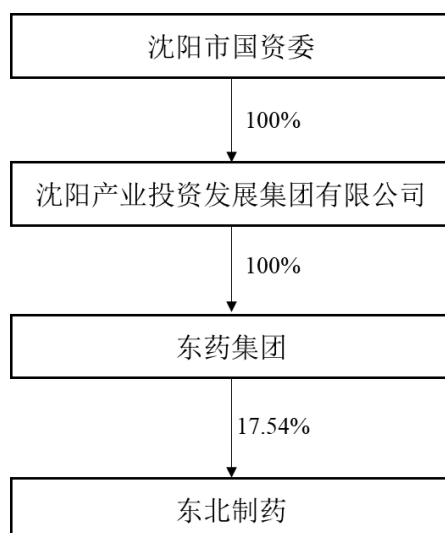
近日，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北制药”）收到控股股东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药集团”）的通知，按照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沈阳市国资委”）“沈国资发[2018]30号”文件批准，沈阳市国资委将其持有的东药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至沈阳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前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沈阳市国资委，未发生变更。

截至公告日，控股股东东药集团已完成了工商登记的变更工作。

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前，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系如下：



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后，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系如下：



二、沈阳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沈阳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0071520310D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前：2013-07-26

法定代表人：苏庆祥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住所：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 49 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产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土地整理，经济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有房屋租赁，招标投标代理服务，机器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不会导致本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仍为东药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沈阳市国资委。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7 日